

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校園場地開放使用收費基準表

100年6月20日行政會議通過

101年6月4日行政會議修訂

單位：新臺幣

地點	收費單位	場地大小	保證金	每單位			備註
				場地使用費	冷氣 <small>不使用無需付費</small>	燈光	
活動中心2樓會議室	2小時		5,000元	500元	540元	400元	冷氣空調計22.5噸，每小時使用費270元
活動中心3樓禮堂兼球場	2小時	約400坪	5,000元	1,900元	2,160元	600元	冷氣空調計90噸，每小時使用費1,080元
教室	2小時	9m×7m	5,000元	220元	備註	60元	無儲值卡教室，以每臺3噸，每小時36元計算。有儲值卡教室，以儲值計費。
室外運動場	2小時		10,000元	550元	—	—	夜間不外借 租借運動場需做好噪音管制。
室內溫水游泳池	2小時		5,000元	2,750元	—	500元	
<p>其它場地經本校同意租用時及其它特殊情況，得依「臺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場地開放使用收費基準表」標準及備註事項計算收費標準。</p>							